

A close-up portrait of a woman with shoulder-length brown hair, wearing dark round sunglasses and a dark top. A large, stylized blue hand graphic is positioned behind her, with fingers spread. The background is a deep purple. The title '女富豪' is printed in large white characters across the lower half, with the author's name '雪米莉' above it. The publisher's name '廣州文化出版社' is at the bottom.

雪米莉

女富豪

廣州文化出版社

女富豪

责任编辑 邹森扬 梁建生

封面设计 林奕

广州文化出版社 出版
发行

(广州市东风中路503号7楼)

山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西安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 9印张 191千字

1988年12月第1版 1988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0

ISBN 7-5431-0178-5/I·85

定价：3.20元

内 容 简 介

这是一部描写八十年代后期香港黑社会内幕的长篇惊险言情小说。

为了在九龙尖沙咀一带争夺地盘，大圈帮与和记之间几经搏杀，在一处海滩讲和不成，双方再度发生血腥火并。刀光血溅中，和记大佬毙命；旋即大圈帮老大被人穷追暗算，终未逃脱妖艳浪女的黑手。一位绰号“大富豪”的美貌风流、手辣心狠的年轻女人接替了大圈帮老大之位。她神秘莫测，忽男忽女，忽刚忽柔，同黑道巨头、男女部属、警方探员之间发生了许多的恩恩怨怨、情情仇仇，其间有真情实爱，亦有虚意假心。警方探员、神勇铁血的硬汉子却意想不到自己为之献出一切的女人竟是黑道巨首，但又为其姿色所迷，深陷情网而不能自拔……

本书情节跌宕，悬念四起，险象环生；写情写爱，淋漓尽致；抑恶扬善，正义凛然，实属一部警世醒人之佳作。

目 录

第一章	血色黄昏.....	(1)
第二章	黑道富豪.....	(27)
第三章	鬼也风流.....	(48)
第四章	情痴自惑.....	(70)
第五章	真情假爱.....	(102)
第六章	喋血中环.....	(136)
第七章	铁汉红颜.....	(174)
第八章	无情有情.....	(222)
第九章	春梦空渺.....	(252)

第一章

血色黄昏

1

黄昏。夕阳如血。

李金龙在夹带着血腥气的海风中挺立着，面对着这片死寂的海滩，脸上连一点表情也没有，但他的心里却在连声冷笑。这实际上是他高兴和满意时的表情。

没有任何表情，岂不是最丰富的表情？

海滩的这个样子就是他的杰作。一个钟头之前，这里所有的游客都被他下令弄走了。

这里将成为战场，或许这里可能成为战场。那个时候一来，鲜血会使灿烂的夕阳变得惨白。

李金龙不过是和记的一个草鞋而已，但他已经拥有很大的权力。他以前是一个公司的职员，被炒了鱿鱼。据他说那次纯粹是那个公司经理的太太方郭玉花，看上了他健壮肥硕，样子也不算粗。试过几次，他们双方都感到很满意，如同下棋，似乎找了许多年才算是找到了合适的搭挡。那件事情，时间一久，自然就落到了人家的眼里。

有一次，也是黄昏，他们在半岛酒店开了房间。忽然，房门甫一旋开，夹着方经理的一声惊呼。

房门开处，私家侦探正得意地笑着，经理的脸铁青。

“是他！”经理太太方郭玉花是个很聪明的人，眼泪流出来，很是悲悲切切，亦很象是被胁迫之状。方郭玉花原先下嫁方忠贤的时候，是一个影视艺员，表演功夫自然老到。

李金龙期期艾艾，有口难辩，连声叫——“衰！”本来他很羞耻，很惶恐，很尴尬，但方郭玉花的表演实在不佳。他掀了被，抓起刚才方郭玉花为他削梨的水果刀，在她如花似玉的脸上，划了一刀。

这一刀的结果，使他荣幸地进了祠堂（赤柱监狱）。在这里，他结识了不少三山五岳的人物。这之后，李金龙的名头渐渐在市井中叫响。和记的老大陈锦标便来找他入围。

“老弟呀，想不想插柳当大爷？”

“阿哥，只怕无人睇得起我。”

“我们老歪（‘和’字的口偏在一边，故和记又称老歪或歪嘴）就需要你这样不畏强势的人，兄弟你入册受把（入狱坐牢）好几年，只要加入我们，马上举行入围仪式，不必插柳上山。请你考虑考虑！”

这样一来，李金龙就做了和记的一名草鞋。

李金龙奉和记大阿哥陈锦标的命令，将这片美丽的海滩上的游人驱散，因为这里是和记和大圈帮“讲数”（谈判）的地方。

和记的历史很久，人数也很多，在港、澳、星、马、泰、日本以及北美和西欧，历来都处于执牛耳的地位。他们对于近些年出现的大圈仔，心中很不以为然，双方为地盘之争，常常有开片爆江（打架流血）之事发生。由于大圈仔中的人物，当年未曾从大陆偷渡到香港时，绝大多数都参加过红卫兵，也奉行过当时的“第一夫人”的“文攻武卫”的指

示，在大陆红卫兵派系斗争时，早已有过出生入死、弹雨枪林的经验。因而，他们较之诸陀地人马有经验、有勇劲、够狠辣，在与之冲突时，较量之下，也往往是胜多败少。

八十年代以来，九龙半岛最南端的尖沙咀，正逐渐成为香港的商业文化中心，为了争夺这一块肥肉，为了搵食，双方再次展开了搏杀。几个回合下来，和记老歪的人马不是损兵就是折将，根本不是大圈帮的对手。为此，和记的大阿哥才决定同大圈帮“讲数”，谋求和平解决争端。

大圈仔历来既无堂口，又无组合，以往最多集团活动时，亦不超过十个人。但是，这些年来，在与各陀地人马的搏杀中，这些一盘散沙的大圈仔逐渐组合了起来。

高大威猛、傲视一切的何盛就是大圈帮的大阿哥。

天地间一片死寂，只有很轻的海风，很轻的海浪。但它们好似也被这肃穆的杀气所威慑，不敢放肆地喧嚣。在往常，这样的黄昏中，海滩上绝对是游人如蚁、春情荡漾的盛况。

突然传来的汽车轰鸣声，打破了天地间的静寂。

李金龙眼睛往西边一瞥，一部闪闪亮的黑色豪华防弹大房车领先而来，后面跟着好几辆小货车，车上都坐满了人。

而此时另一边，亦有一部闪闪亮的黑色豪华防弹大房车和几辆小货车驶来。

两路车子分别驶进了海滩中间。

李金龙和他手下的四九仔们静静地立着，一动不动。他们的职责是防备有不相干的闲人接近这片海滩，尤其是那些绿衣楼（警察署）的花腰（警察）们。

海滩中间有一张事先放好的大圆桌，几张凳子。这显然

是“讲数”的地方。

两边的人马都静静地坐在车中，没有谁下车，更没有谁到那圆桌周围的凳子上去坐下。

他们还在等人，显然此刻他们要等的人还未到。

他们等的是些什么人？

能让当今港九地界上最有势力、最具风头的和记与大圈帮的老大们等的人，当然决不是一般人物。

一声汽笛，惊起海鸥翩翩。从海上一个岬角处，转过来一艘十分豪华的游艇。

东边来的黑色大房车中的人显然不耐烦起来，车子揪响了喇叭。

但此时，从西边来的黑色大房车的车门打开了，下来一个穿着黑色西服的男人。这个男人大约有五十岁的样子，鼻子上架着一副金丝眼镜，头发向后梳理得平平整整，很有些书生气，就象是一个大学的教授或者象是一间写字楼的大律师。

他——陈锦标，却是和记老歪的大阿哥。

跟住陈锦标下车的，是几个年龄不等的人，他们簇拥在他的身旁。其中一人向小货车上的人挥一挥手，车上的四九仔们立即跳下车，散布在海滩上。

大圈帮的人马依然岿然不动。

陈锦标望着海上逐渐驶来的豪华游艇，松了一口气。

游艇不能再往前航行了，鸣了两声汽笛，放下来一艘小艇，几个人上了小艇，向海滩驶来。

陈锦标看了看大圈帮的车队，略一迟疑，便向海边走去。他的步子不大不小，风度翩翩。很能显示身份。七八个

人都跟住他往前走，很明显，他们是去迎接那些由游艇上下来的人。

大圈帮的大房车再度掀起了喇叭，这使得陈锦标的心猛地跳了一跳。

从小艇上走到海滩上的人，大都是些老人，有男有女的。年纪很大，身手却很刚健。

这些人以前都是雄视江湖的老大中的老大，是现今还在黑道温食的大阿哥大阿姐们的叔父辈人物。早些年，他们为着各自的帮派利益，相互之间是朋友，但更是不共戴天的敌人。而今，他们才成了真正的朋友。这从他们相互之间那种亲热劲，就可以看出来。

他们是由陈锦标请来调解和记与大圈帮之间的纷争的。

“三叔，”陈锦标带着手下的弟兄迎上前，“五叔、大姑、许先生，这次劳烦你们大驾，小侄真是过意不去。”

“亚标，不要客气嘛。”大姑摆摆手，大姑年纪很老了，容颜却依旧保养得很好，“只要能摆平你们之间的纷争，化解你们的恩怨，不再火并，不再开片，对大家都是有好处的嘛。”

“他们可是些够狠辣的黑马呀，谁也不怕的。”许先生说，“大家都得小心些，我原先的属下来投诉我，代号‘A MESBURR’的反黑组，下了决心，要铲平江湖的。”

“他们人呢，怎么不来接我们？”银须如戟、性烈如火的三叔历来对大圈仔有诸多不满。

陈锦标锁紧眉头，抑制着恼怒，“真没有想到，他们这个时候都还呆在车里不出来。”

“大圈帮的人历来都是目无余子，看他们那股傲劲，哪

个也不放在眼里。”和记的纸扇张文仙不失时机地插上一句。

“亚标哇，”五叔说，“我看他们的风头正盛，你们应该避一避才是。目前，十四K、水房等人马都在外流到星马泰和旧金山等地，你们是不是也应该效法呀？”

“这个……”

陈锦标没有多少主意，一时也回答不出来，“为时还早呢，再捞一把，走也不迟。”

“不行，我们不能让这些大圈仔得寸进尺，不知天高地厚！”和记的红棍赵刚沉声嚷道。

“所以我们特地请诸老前辈来帮忙摆平。”陈锦标领着几位叔父辈人物走向海滩中的桌子。

这时，东边来的黑色大房车的车门打开了，大圈帮的首任老大，大阿哥何盛跨出了车门。

何盛是个三十多岁的男人，长得高大威猛，很有型。穿着一套白色的西装，一双白色的皮鞋。

他面上挂着一丝嘲讽的微笑，走到圆桌旁，一言不发地坐了下来。他手下的弟兄立即屏风状站在他的身后。

2

“陈先生邀请我来有何贵干呀？”何盛跷起了一条腿，搁在另一条腿上面，很舒服、很悠闲、很傲气地晃动着。

“陈先生请我们来是想同贵帮……”五叔这时上前来

说。

何盛一双大环眼，盯在五叔脸上，突然打断他的话问

道：“尊姓大名？”

五叔吞下半句话，在喉咙间哽着，很不舒服，怔了一怔，喉节颤动了一阵，才说：“我叫罗汉章。”

陈锦标连忙上前说：“这位是五叔，这位是三叔、大姑、许先生。这位是大圈的大阿哥何盛何先生。”

何盛眯缝着眼睛，逐个看了一遍，“我早年偷渡来香港时，被一个打蛇的花腰敲了一枪柄，所以记忆力不好，一时也记不清什么三叔五叔，姑姑姥姥的，倒是这位许先生，我还记得。”

“你记得我？”许先生有些惊讶，“我怎么不认识你了？”

“许先生以前不是在绿衣楼吗？你不是把官做到高级警司吗？想不到原来还是我们黑道上的老前辈呀。”何盛嘲弄着许先生，“当年我从沙头角海里爬上来时，好像是你领着花腰们抓住了我的吧？不知许先生有无记得我？不过，我是永远都会记住许先生的恩情的呀。”

许先生听得面上很无光彩，一阵红一阵白。

“许先生那时好象是很正直很廉洁的一个警官嘛，想不到今日……真是想不到哇，想不到哇。原来许先生是身在曹营心在汉啦。但不知今日许先生同几位叔父辈人物，来到这荒滩野地，有何贵干？”何盛热嘲冷讽着。

“但愿能够化干戈为玉帛。”

许先生很气恼，但还是说了。

何盛突然仰天大笑：“原来是陈先生请来劝架的。”

“正是！”三叔说。三叔的脾气很暴烈，很老的人了，火星一点也未退。他对何盛的气焰早就看不顺眼了，很想教

训一顿这个不懂规矩的后生仔。三叔他们几个老前辈，无论在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都是被人捧着、抬着的，何曾受过别人的嘲弄。

他们几个人是一块金字招牌。

道上的人抬着它，可以畅通无阻。

道外的人抬着它，可以长保平安。

他们是黑道上的最后仲裁者。

“这场架，”何盛说，“嘿嘿，这场架凭你们几个早就退隐的人，能劝得了的么？”

几个叔父辈人物全都怔住了。

“何先生，请你交宝交印！”三叔沉声说。

“哈哈，交宝交印！我拳头就是宝，巴掌就是印！”

何盛答道。

“亚标，”三叔说，“告诉他何为交宝，何为交印！”

陈锦标连忙左手握拳，单独竖起中指，大声念道：

一湾过了又一湾，

我家原住五指山。

一心寻找姑嫂坟，

左右排来第三间。

接着他又把右手的姆指、食指及无名指并在一起，嘴里念道：

若问印头头二四，

排成三角订佳期。

结义金兰为表记，

同心合力主登基。

陈锦标一念完，何盛马上问他身边的一个年轻人，“亚

杰，你听见了什么？”平心察大，疑故大，博故。

“大阿哥，我听见一只苍蝇嗡嗡叫——狗屁不通的打油诗。”白昌杰上前一步大声回答。

“你——”陈锦标等人气得变了脸色。

“我尊你也是一个大阿哥，再请你过五关！”三叔好不容易克制住怒火。

“过五关？我过五关可谓是出生入死的。”

“请问哪五关？”

“哪五关？边界、沙头角海、鹿颈、九龙坑山、吉澳洲，这五关。”

“你胡说八道！”三叔再也忍不住恼怒，“过五关是姑嫂坟、二板桥、长沙湾、乌龙岗、高溪庙！请问何先生，贵帮是否洪门正统？”

“我不是，我们大圈帮从来不说自己是洪门正统，我们连洪门歪统都不是。不象有的人，口口声声称自己是洪门正统，实则连洪门为何物都不知道。大家都是在黑道上温食的，所作所为，谁也离不开作奸乱科、包娼庇赌、走私贩毒、杀人放火，勾结官吏为所欲为，何必要去玷辱那些九泉之下，曾经冒险犯难、抗拒清廷的先贤先哲！真是好笑之极！”何盛一顿连珠炮，呛得三叔脸青面黑。

“姓何的，别以为我们老歪就怕你们！”赵刚冲上来吼道。

“不怕，你就上来试试吧！”白昌杰也上前一步，毫不示弱。

“算了，亚刚。”五叔说，“大家都是道上的朋友，有话好说。”

“对啊，”大姑说，“大家心平气和，都要搵食，让着点儿。”

“我们的条件只有一个，要想和平解决争端，那就是老歪的朋友退出尖沙咀。”何盛站了起来，“否则，免谈！”

“恕我先行告辞。”何盛一挥手，“兄弟们，走！”

“老歪的弟兄，杀呀，铲除大圈仔！”赵刚振臂一呼，立即，四周涌上来密密麻麻的和记人马。

原来，和记这次是有备而来的，若是和谈不成功，那就以众多的人数，用武力拔掉大圈帮这颗眼中钉。

大圈帮的人马亦返身冲杀过来，他们也同样是有备而来的。

刀光剑影，血流成河。鲜血果然使夕阳变得惨白！很快，惨白的夕阳沉没了，黑暗开始占领这片海滩。

混乱之中，赵刚一刀刺了出去，只听一声惨呼，血光飞溅中，一个声音发着狠说：

“你，你——好狠毒……”

忽然，搏杀声中，有银鸡（警哨）声尖啸而来。

“快跑呀，花腰狗仔来了！”李金龙连声大喊，自己率先跳进了一辆车子。

所有在拼杀的人闻声都停下了手中的工作，急急慌慌夺路而逃。一时间，海滩上又变得死一般静寂了。那几个叔父辈人物，见自己无能为力控制局面，在别人冲冲杀杀的时候，早就跌跌撞撞跑到海边，爬上小艇，向大游艇慌忙驶去。瞬间，那艘豪华的大游艇就消失在岬角那边了。那边，香岛已是灯火辉煌、七彩缤纷的东方之珠，有着令人目眩的光华。

当负责反黑工作的警司上官楚雄带领警探赶到这里时，海滩上只剩下两具尸首、几滩黑血、一堆破桌烂凳了。

“唉——”上官楚雄叹一口气，想起了刑事侦缉处王处长在晚餐例会上的讲话。

王守一处长说：“黑社会仍是市民头号敌人，其实罪恶活动，也就是黑社会问题。”

这话差不多是十年前说的，那时，上官楚雄听从父亲的意见，进入黄竹坑警察训练学校受训之后，做了一个“三划”的沙展（警长），还远不如“四划”的线人神通广大。而今，十年过去了，黑社会的罪恶活动似乎是有增无减，并且越来越猖獗。

上官楚雄蹲下来，翻转起那具俯仆在在沙滩上血泊里的尸体，不由大吃一惊，脱口呼了出来——

“天！是陈锦标？”

那具尸体果然是陈锦标，他的后心上挨了一刀。唯一的一刀，使他伤了命。看来，杀他的人一定是个老手，并且是早已计算好要一刀杀死他，只用一刀。乌血浸透了他雪白的衬衫、黑色的西装，但眼镜却很完好，还稳稳地戴在他的鼻梁上。

透过眼镜，他的眼睛因恐惧而睁得很大，似乎有些不相信竟然有人会杀他。

杀他的人是谁呢？是大圈仔，还是……

3

一个小时之后，上官楚雄回到了粉岭的警察总部。几个

探员正饶有兴趣地看着电视上正在播放的警匪片连续剧《猎鹰》。

“上官司，到底出了什么事？”警司赵文华问道。

“没什么，赵司，”上官楚雄说，“可能是黑吃黑，陈锦标被人杀死了。”

“陈锦标？你说是陈锦标？”赵文华亦很吃惊，“我们的刑事情报科提供的罪案资料表明，这家伙是和记老歪的大阿哥呀。”

“就是他！”上官楚雄愤愤地把那叠从各个角度拍摄的尸体照片，甩在了桌子上。

这时，《猎鹰》的片集告一段落。节目主持人露面，他用略带激动和震惊的声音说：

“据本台刚刚收到的最新消息：在尖沙嘴附近一处海滩，今日黄昏发生了一起凶杀案。死亡两人，均为刀伤毙命，其中一人乃社会名流。经有关方面证实，此次事件系两个黑社会团伙火并所致。令人触目惊心的是，该名流原来竟是某黑社会组织的头面人物。有关人士宣称，近年来，黑社会正逐渐侵蚀我们的肌体。1985年成立的反黑组尽管成绩斐然，但是，黑社会仍是我们的头号敌人，罪恶问题也纯属是黑社会问题……”

“真是大快人心啊！”赵文华站起来，翻看着照片，“相信这次案件并不会给一般民众带来恐慌的。”

“是啊！这次案件死去的人，表面上虽是社会名流，但实际上却是败类、烂仔、鱼肉乡里的黑帮头目，死有余辜，无人同情。但是，我们警察总是维持社会治安秩序的，以法治人，制止流血事件的发生，惩处凶犯，以儆效尤，使社会